

证券代码：002223

证券简称：鱼跃医疗

公告编号：2024-033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同意对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预留份额进行分配。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预留份额的分配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

2023 年 9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并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具体事宜。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受让的股份总数合计不超过 6,230,167 股，其中，首次拟受让 5,930,190 股，预留部分 299,977 股（对应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 519 万份），拟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为 10,779 万元，具体份额根据实际出资缴款金额确定。

2023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议案》，鉴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中首次授予的部分参加对象中存在 5 人因个人资金等原因放弃认购的情况，同意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相关股东大会的授权，将上述放弃认购的参加对象的权益份额 300 万份调整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预留份额中，调整后，预留份额将由原来的 519 万份增至 819 万份。

2023 年 11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

《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5,757,225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非交易过户至“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剩余股份 472,942 股。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受让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受让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为 17.30 元/股（含预留份额）。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票过户至持股计划名下的证券账户之前，如果公司实施了利润分配、送转股，则受让价格应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

2024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剩余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8.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转增不送股。

2024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剩余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4.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转增不送股。

因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受让价格由 17.30 元/股调整为 16.10 元/股。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分配情况

2024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预留份额（对应公司股份 472,942 股）由符合条件的不超过 98 名认购对象以 16.10 元/股的价格认购，前述人员不包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权益分派实施而调整预留份额的受让价格，预留股份数不变，预留份额由原来的 819 万份调整为 761 万份。最终参加人数及最终份额分配情况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票，将以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资金来源为参与对象的合法薪酬和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自

筹资金。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的锁定期为自公司公告预留受让部分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锁定期届满之后分两期解锁，具体解锁时点、比例等详见《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若在预留份额认购时间期限内出现认购对象放弃认购等情形导致预留份额未完全分配，则剩余未认购预留份额的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在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前予以确定，且预留股份持有人的范围应当为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核心员工；若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在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仍未完全分配，则由董事会决定剩余份额的处置事宜。

本次预留份额分配实施完成后，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单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标的股票总数不包括持有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获得的股份、通过二级市场自行购买及通过股权激励获得的股份。

四、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

1、公司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员工按照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股份的认购，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向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

3、本次预留份额的认购对象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规定的持有人条件，符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持有人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4、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实施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实现公司可持

续发展。

综上，监事会认为：本次预留份额分配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上述预留份额分配的实施。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事项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十六日